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TI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2)

有關關連交易 出售杭州科強的股本權益的 補充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出售杭州科強66.5%的股本權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遵守上市規則

獨立估值師天津中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估值師」)已對杭州科強進行了估值，其構成釐定代價的基準。由於估值按照折現現金流量法編製，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61條，有關估值構成盈利預測。因此，上市規則第14.60A條及第14.62條項下的規定屬適用。

有關估值方法的盈利預測

根據估值師對杭州科強的估值所做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盈利預測所依據的主要假設(包括商業假設)的詳情載列如下：

- 1、 中國現行的經濟政策方針無重大變化，杭州科強所在地區的社會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化，杭州科強所屬行業的發展態勢穩定，與杭州科強生產經營有關的現行法律、法規、經濟政策保持穩定。
- 2、 假設杭州科強能按照規劃的經營目的、經營方式持續經營下去，其收益可以預測，生產經營所耗費的物資的供應及價格無重大變化，產品價格無不可預見的重大變化。

- 3、 假設杭州科強管理層勤勉盡責，具有足夠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職業道德，杭州科強的管理風險、資金風險、市場風險、技術風險、人才風險等處於可控範圍或可以得到有效化解。
- 4、 假設杭州科強在未來的經營期限內的財務結構、資本規模未發生重大變化。
- 5、 假設收益期杭州科強制定的目標和措施能按預定的時間和進度如期實現，並取得預期效益；應收款項能正常收回，應付款項需正常支付。
- 6、 假設無不可預測和不可抗力因素對杭州科強經營造成重大影響。
- 7、 假設收益期杭州科強收入和成本均在一年內均勻發生。
- 8、 假設杭州科強租入資產能夠正常續租。
- 9、 假設杭州科強未來能夠通過高新技術覆核，所得稅優惠稅率為15%。

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2)條，本公司已委聘申報會計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估值報告所依據的計算方法作出報告。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估值報告所載估值師編製有關杭州科強估值的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編製情況向董事報告。董事對上述假設負全責，且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的工作不包含任何對基準及假設的合理性或有效性評估。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並無涉及採用會計政策。

董事已審閱編製杭州科強估值所依據的假設，並已審議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報告。董事確認杭州科強的估值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2)條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的報告及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3)條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的函件已提交至聯交所，其全文分別載於本公佈附錄一及附錄二。

專家及同意書

於本公佈發出聲明的專家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天津中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	估值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估值師及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各自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公佈日期，估值師及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任何股權，亦無擁有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以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

估值師及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各自已就刊發本公佈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公佈所載形式及涵義載入其名稱、聲明及引述其名稱(包括其資格)，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承董事會命
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靜章

中國，寧波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靜章先生、張劍鳴先生、張劍峰先生、陳蔚群先生及張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明光先生及劉劍波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樓百均先生、郭永輝先生、餘俊仙博士及盧志超先生。

附錄一—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公佈。

有關杭州科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杭州科強」)股本權益估值的貼現未來現金流量報告

致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吾等提述天津中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就杭州科強(「目標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所編製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的估值(「估值」)所依據的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估值根據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編製，被視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段下的盈利預測。

董事的責任

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負責根據董事確定及估值所載的基準及假設編製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此項責任包括執行與就估值編製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有關的適當程序及應用適當編製基準；以及作出在相關情況下屬合理的估計。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而該等規範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謹慎、保密及專業行為作為基本原則。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有關進行財務報表審計及審閱以及其他鑒證及相關服務業務的公司的質量控制」，並相應設有全面的質量控制體系，包括有關遵從道德規範、專業標準及適用法律法規的成文政策及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依據上市規則第14.62(2)段的要求就估值中所用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計算作出報告。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並無涉及採用會計政策。

意見基準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執行委聘工作。該準則要求吾等計劃及執行工作，以合理確定就計算而言董事是否根據估值所載董事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貼現未來現金流量。吾等已按照董事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執行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算術計算及編製程序。吾等的工作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為小。因此，吾等不發表審核意見。

意見

吾等認為就計算而言，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於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估值所載董事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

其他事宜

在毋須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吾等謹請閣下注意，吾等並非對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依據基準及假設的適當性及有效性作出報告，且吾等的工作並不構成對目標公司的任何估值或對估值發表審核或審閱意見。

貼現未來現金流量取決於未來事件及多項無法如過往業績般進行確認及核實的假設，該等假設未必全部於整段時間內一直有效。此外，因貼現未來現金流取決於未來事件，實際結果很可能因為未來事件和情況經常未按預期發展而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有差異，且該差異可能重大。吾等的工作僅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2)段向閣下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委聘工作所涉及、產生或相關的任何責任。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余智發

執業證書編號：P05467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附錄二－董事會函件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12樓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科

敬啟者：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的公佈(「該公佈」)，本函件構成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公佈所界定的詞彙與本函件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提述獨立估值師天津中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估值師」)就杭州科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全部股本權益的估值所編製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估值乃基於杭州科強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其被視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盈利預測。

吾等已與估值師進行討論，並已審閱編製估值報告所依據的假設。吾等亦已委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估值報告中所採用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作出報告及審議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報告。

基於上文所述，吾等確認估值報告所載的盈利預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此致

代表董事會
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靜章
謹啟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